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人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名称：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王哲	联系电话：021-38966515
保荐代表人姓名：蒋益飞	联系电话：021-38966515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光能”、“公司”或“发行人”）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对天合光能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 2025 年年度（以下简称“本报告期”）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二、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目前面临的风险因素主要如下：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69.75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6.6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0.3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3.97 亿元。2025 年，光伏行业面临供需失衡及市场竞争加剧等诸多挑战，受光伏组件价格持续下降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大幅下滑。公司核心业务板块保持稳定，主营业务及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技术进步带来的风险

光伏行业在硅片、电池片、组件及系统产品端的新技术不断涌现，要求行业内的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创新能力。若公司不能准确判断技术及产品发展趋势，或未能对最具市场潜力的技术投入足够的科研开发力度，则可能出现技术落后的风险，造成公司相关产品的转换效率及功率落后同行业公司，使得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下降。N型电池组件以其转换效率高、功率高、双面率高等优良性能成为了行业发展方向，市占率不断提升。尽管当前N型电池生产设备及技术能力已逐步成熟，已实现大规模量产，但仍不排除光伏电池出现在转换效率等方面性能更好且成本更低的新的技术路线，若公司无法及时掌握，将面临丧失竞争优势的风险。

（三）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自主研究及开发的核心技术是推动公司业务得以持续发展的源动力，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公司承担并实施了多项国家级科研项目，并建立了国家级的研发平台，在行业中长期保持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高度重视信息安全与数据保护，公司内部制订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度》、《信息保密管理制度》等一系列标准化制度及流程，但由于核心技术保密措施的局限性、核心技术人员的流动性及其他不可控因素，公司仍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一旦公司核心技术失密，会一定程度上影响到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的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四）原材料价格及物流费波动风险

公司光伏产品以硅料为基础原材料，在此基础上加工成硅片、电池片，结合各类辅材最终组装成光伏组件。2023年以来，随着上游产能的逐步释放，硅料、硅片等原材料价格下行，海运价格也呈整体下降的趋势，但不排除未来大型硅料生产企业及其他辅材供应商出现不可预知的产能波动，或下游市场的阶段性超预期需求爆发，将导致公司原材料价格及物流费用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五）光伏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在国内外市场巨大潜力的吸引下，近年来光伏行业产能扩张速度较快，对光

光伏产品价格造成了一定的冲击。另一方面，在硅片、电池片及组件端的技术持续进步背景下，光伏产品生产成本总体呈下降趋势。尽管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采取了富有弹性的产能布局及持续进行研发投入降低相关因素对公司的影响，但仍面临光伏产品的价格随着供求关系的变化及技术进步而产生波动，进而对公司盈利规模、毛利率水平造成影响的风险。

（六）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业务体量较大，应收账款金额维持较高水平。尽管公司应收账款的产生与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有关，且账龄大多集中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良好，但不排除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甚至发生坏账的风险。

（七）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为支撑公司业务发展，公司适当增加了债务融资规模，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提升。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公司的资金融通及管理能力的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来因行业及国内外宏观环境发生不可预计的变化，可能产生无法按时付息偿债的风险。

（八）存货跌价及固定资产减值的风险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光伏电站和发出商品构成。公司当前存货金额较高，如公司未来不能有效地实施库存管理并密切关注业务需求变化，在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受市场环境变化出现价格下跌以及未来下游行业需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其他难以预料的情况而导致存货无法顺利消化并出售，公司将面临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同时，N型技术的快速普及导致P型产线加速淘汰，可能导致部分老旧及低效产能利用率低，存在固定资产减值的风险。

（九）光伏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光伏行业快速发展，光伏企业数量快速提升，行业竞争愈发激烈。此外，光伏企业加速了海外产能投建并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这加剧了海外市场的竞争程度。因此，如果未来行业新进入者不断增加或海外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行业扩产带来的阶段性产能过剩风险

光伏行业因前期大规模扩产导致了阶段性产能过剩问题，产业链各环节供需失衡，加剧了行业内的无序竞争，从而导致产品价格不合理下跌。当前行业已进入深度调整期，前期投产的落后产能及部分竞争力落后的企业已开始出清。但若未来产能调整速度或下游应用市场增速不及预期，仍可能导致产品价格不合理下跌、企业盈利下降的风险。

（十一）政策变动风险

根据十五五规划，国家将深入实施能源安全新战略，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能源强国。除光伏发电外，可再生能源还包括风能、光热能、水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不同国家对可再生能源的选择方向、投入力度及各种可再生能源的竞争情况，均将影响光伏行业在该国的发展，对公司在该市场的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光伏装机容量的宏观调控政策和措施将直接影响行业内公司的生产经营，不排除未来政策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

（十二）境外经营风险

公司推行产能布局全球化和市场销售全球化，分别在泰国、越南、印尼等地设立了海外工厂，并在全球目标市场开发、建设、销售电站。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印度、拉美等国家和地区，公司境外生产、销售受到国际政治关系，各国不同的市场环境、法律环境、税收环境、监管环境、政治环境，汇率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充分理解、掌握和运用国际规则，可能出现相关的境外经营风险。公司还面临各国因政局变化、政府换届、领导人变化等导致的光伏政策、贸易政策等政策不连续风险，国家主权及信用变化风险，造成公司境外业务经营失败、投资回报低于预期等风险，从而导致公司境外经营遭受损

失。

（十三）国际贸易摩擦风险

可再生能源成为各国重要的能源结构改革方向，其中光伏产业凭借其可开发总量大、安全可靠、对环境友好、应用范围广等独特优势受到各国青睐。出于保护本国产业的目的，美国、欧盟、印度、加拿大、土耳其等国家和地区曾相继对中国光伏产品发起过“双反”调查、保障措施调查或上调关税，但光伏领域贸易摩擦不断将给光伏企业的国际化发展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不排除公司在境外部分地区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十四）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境外业务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印度、拉美等国家和地区，海外业务主要以欧元、美元来结算，人民币汇率可能受全球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不排除因未来汇率波动对公司收益水平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十五）其他重大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三起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上述三起案件均系由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所引起，详见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2024 年 12 月 2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提起仲裁事项的公告》；2025 年 2 月 1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起诉讼事项的公告》。

三、重大违规事项

无。

四、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主要会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2025年1-12月)	上年同期 (2024年1-12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97,454.85	8,031,406.93	-16.61
利润总额	-816,195.17	-368,558.7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3,054.47	-341,193.6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9,665.21	-518,022.8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0,228.12	794,340.27	-13.11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末 (2025年12月末)	上年末同期 (2024年12月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5,830.35	2,636,608.87	-18.61
总资产	11,501,436.45	12,405,217.77	-7.29

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1-12月	2024年 1-12月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24	-1.5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24	-1.57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3.41	-2.4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61	-11.76	减少18.8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32.21	-17.96	减少14.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09	6.92	减少0.83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69.75亿元，同比下降16.6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0.61%，同比下降18.85个百分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32.21%，同比下降14.25个百分点。

2025年末公司总资产为1,150.14亿元，同比下降7.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14.58亿元，同比下降18.61%。

公司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基本每股收益及稀释每

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均较上年下降。

2025年，光伏行业仍面临阶段性供需失衡，产业链各环节开工率处于低位，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叠加国际贸易保护政策持续影响，上半年光伏产品价格较去年同期普遍承压；尽管下半年光伏价格在行业反内卷工作推进下逐步提升，然而受银浆等关键原材料成本快速上涨的影响，公司组件业务全年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2025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仍然亏损。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出现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过审慎评估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业绩有一定影响。

2、2025年，公司积极把握储能行业发展机遇，公司加速推动储能业务和系统解决方案业务转型发展，持续加大研发创新投入，加速拓展全球营销网络布局。依托成熟的全球化系统解决方案能力和高效交付服务体系，公司储能业务海外市场出货量实现快速增长，市场份额显著提升。

五、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天合光能作为全球光储智慧能源的领先者，凭借在光伏行业的深厚积累，不仅塑造了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品牌影响力与覆盖广泛的供销渠道网络，还铸就了强大的融资能力以及高效可靠的产品品质。公司一直在加速全球化布局，当前公司已在瑞士苏黎世、美国硅谷、美国迈阿密、新加坡、阿联酋迪拜设立了区域总部，并在马德里、墨西哥、悉尼、罗马等地设立了办事处和分公司，在印度尼西亚、阿联酋等地建立生产制造基地，同时探索出海新模式，推进美国合作基地本土化运营，业务遍布全球180多个国家，积极构建研发、产能、服务、经营管理、风险管控体系全球化3.0时代。公司拥有国际化管理、研发团队，是全球光伏行业中国际化程度最高的公司之一。随着全球化布局的加深，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也在不断提升。

天合光能构建了以光伏科学与技术全国重点实验室为核心的强大研发体系。公司长期保持高额研发投入，积累了海量的全球专利组合，在N型i-TOPCon技术上率先实现高效电池的产业化，量产组件功率行业领先。同时，公司在钙钛矿/晶体硅叠层电池技术领域占据全球领先地位，专利申请量位居首位，小尺寸叠层电

池效率不断突破新高度，并成功开发出全行业首片大面积P型HJT/钙钛矿叠层电池。凭借持续的技术创新，公司已数十次刷新光伏电池效率和组件功率的世界纪录，为下一代高效电池技术的产业化以及太空光伏等前沿场景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储备。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4,071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487项。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先后38次创造和刷新在光伏电池组件转换效率和组件输出功率方面的世界纪录。

天合光能采用富有弹性的、适度垂直一体化布局，在上游硅片环节保持适度产能规模，固定资产投资较轻，面对行业供需和价格的周期性波动，公司具备更强的盈利韧性和风险抵御能力。全球产能方面，面对日益复杂的全球贸易环境，公司前瞻性地在印尼建设生产基地，不仅能够有效规避贸易壁垒风险，更实现了全球供应链的优化配置，保持公司在高盈利市场的领先地位。

公司在持续巩固全球光伏组件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前瞻性地拓展了涵盖光伏支架、储能系统、光伏分布式系统、光伏集中式系统、光储融合系统等在内的多元化业务生态体系，并且在各领域内都做到了行业领先水平，不仅形成了多元化的利润增长点，显著提升了企业应对行业周期性波动的抗风险能力。通过各业务板块的协同发展，公司正在构建从单一产品供应到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全价值链服务体系，为未来业务拓展创造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创始人高纪凡先生自1997年创立公司以来，就致力于开展光伏技术的研发创新，公司其他管理层也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能力。公司管理层对行业发展认识深刻，能够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及时、高效地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公司凝聚了全球的优秀人才，在全球市场进行业务布局，核心团队长期从事于光伏产品和光伏系统业务，具有丰富的市场、技术和管理经验。专业的核心团队的优势有助于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位置并在行业波动中实现可持续发展。

综上所述，2025年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六、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公司始终坚持在高效太阳能电池、高功率组件、电化学储能、跟踪支架等领

域先进技术的研发投入。

N型i-TOPCon电池技术及产业化研究方面，2025年12月，经权威第三方测试机构德国ISFH认证，公司自主研发的N型i-TOPCon电池效率达到26.68%，成为目前公开数据中大面积产业化N型TOPCon电池的世界最高效率。2025年，公司持续进行高效N型全钝化异质结（HJT）电池技术研发，采用细栅及贱金属部分替代技术，使得银单耗低至<6.5mg/W,实现低成本量产路径下电池效率>26.1%。同时，公司依旧保持大面积正背接触的单结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世界纪录，并持续开展HJT叠层底电池关键技术的研究。在下一代光伏技术领域，公司凭借前瞻性的战略布局与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自主研发的210尺寸大面积钙钛矿/晶体硅叠层电池，经国际权威机构认证，最高转换效率达到32.6%，刷新了该尺寸叠层电池的世界纪录。

组件方面，2025年，基于TOPCon1.0技术平台的户用、工商业屋顶和大型地面电站场景下，组件功率分别达到457W、625W和718W，同时完成TOPCon2.0的提效技术储备和量产导入，在组件功率和双面率上进一步提升，带来更高的客户价值。基于至尊组件的高可靠性，公司分别获得PVEL第11次和RETC第7次最佳表现奖。

储能系统方面，公司开展了高能量密度国内/海外6MWh+储能系统产品研发，储能液冷集装箱优化空间效率，6MWh+相比较5MWh，能量密度提升24.7%，占地面积减少20%，有效减少客户初期的土地投资成本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407,802.3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09%。2025年，公司新增发表论文16篇，其中SCI/EI论文16篇。

七、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2023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23〕157号《关于同意天合

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8,864,751,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6年。截至2023年2月17日止，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人民币8,864,751,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8,650,279.8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16,100,720.1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容诚验字[2023]200Z0002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于2023年2月11日与保荐人、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签订了《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备注
年产35GW直拉单晶项目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青海)晶硅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005913	10,015.22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112255	6.2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48042	15,095.37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340212653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005662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营业部	519902052610506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山支行	637906021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32050162843609112233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47861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区支行	324006040012000473638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10615101040258108	0.75				

募集资金项目	实施主体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户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经开区支行	406080100100220361	1.16	
合计					25,118.71	

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70,000.00 万元。

（二）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21,261.69 万元。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30,239.11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投资情况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00Z0104 号）。

2023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30,239.11 万元，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批通过后予以披露，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限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

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发布公告，已将上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9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70,00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未使用完毕的 2023 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为 195,118.71 万元(包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22.13%。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整体按计划进行，公司将根据项目计划进度继续有序使用募集资金。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

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下,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进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下,将部分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该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5,118.71 万元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

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综上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高纪凡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通过直接及间接控制公司32.59%的股权，其中直接持股11.28%，间接通过其控制的盘基投资、青海投资和星元投资持股16.05%，并通过一致行动人吴春艳、高纪庆、高海纯、吴伟忠合计控制5.26%。同时高纪凡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战略决策和日常运营管理。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1) 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1	高纪凡	董事长、总经理	264,164,914
2	高海纯	联席董事长	18,079
3	高纪庆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72,666
4	丁华章（离任）	副总经理	75,200
5	吴森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186,620
6	吴群	董事会秘书	124,127
7	陈奕峰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0,538

注：丁华章于2025年7月8日不再公司副总经理，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9日发布的公告之《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 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比例
1	高纪凡	董事长、总经理	持有盘基投资 100% 出资份额，盘基投资持有公司 295,495,418 股股份；持有青海投资 99% 出资份额，青海投资持有公司 35,156,527 股股份；持有天合星元 44% 出资份额，天合星元持有公司 45,340,012 股股份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的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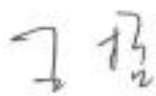
十、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内，受光伏行业阶段性供需失衡及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公司主营光伏组件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导致本期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出现一定比例的下滑。面对行业下行压力，公司始终保持光伏组件业务核心竞争优势。同时，公司积极推动整体解决方案业务布局，在光伏组件、分布式系统、跟踪支架及储能系统等业务板块持续稳步拓展，不断提升盈利能力与抗风险能力。

尽管公司已采取多种手段应对行业挑战，但若2026年行业供需矛盾持续加剧，有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持续波动乃至继续下滑的风险。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风险。

(本页无正文, 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哲



蒋益飞

华泰联合

